

证券代码：430555

证券简称：英派瑞

主办券商：财通证券

长虹塑料集团英派瑞塑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任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任免基本情况

（一）任免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 2023 年 8 月 28 日审议并通过《关于更换独立董事的议案》。

提名韦健亚女士为公司独立董事，任职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本次任免尚需提交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二）任命原因

独立董事范英杰女士因个人工作原因，向公司董事会申请辞去独立董事职务。

（三）新任董监高人员履历

韦健亚女士：出生于 1968 年 8 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位，注册会计师，高级会计师。1990 年 8 月至 1999 年 12 月，任职天健会计师事务所部门经理；2000 年 1 月至 2002 年 2 月，任职广厦股份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2002 年 2 月至 2004 年 8 月，任职浙江天堂硅谷投资有限公司投资经理；2004 年 9 月至 2006 年 9 月，任职天津中迈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助理；2007 年 4 月至 2013 年 10 月，任职中国教育网络集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3 年 5 月至 2016 年 10 月，任职天健会计师事务所高级经理；2016 年 10 月至 2017 年 4 月，任职浙江兆久成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7 年 5 月至今，任职浙江开创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

二、任命对公司产生的影响

公司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规定。

本次任命不存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

（一）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本次任命新独立董事，符合公司发展需要，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三、独立董事意见

经查阅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个人简历，被提名人具备相关专业知识和决策、协调和執行能力，符合履行相关职责的要求，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2号——独立董事》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未发现法律法规规定的不得担任独立董事的情形，其任职资格合法合规。

综上，我们同意上述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备查文件

- 1、《长虹塑料集团英派瑞塑料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 2、《长虹塑料集团英派瑞塑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长虹塑料集团英派瑞塑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8月29日